证券代码:601015　证券简称:陕西黑猫　公告编号:2022-061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韩城市盘河路黄河矿业大楼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4,093,5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1.400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林兴主持。会议召开及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李斌出席,总经理张林兴、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芬燕、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王艾荣、副总经理孙鹏均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029,091	99.9948	64,500	0.005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029,091	99.9948	64,500	0.005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029,091	99.9948	64,500	0.005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029,091	99.9948	64,500	0.005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3,651,591	99.9647	442,000	0.0353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3,651,591	99.9647	442,000	0.0353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029,091	99.9948	64,500	0.005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82,686,867	99.9220	64,500	0.0780	0	0.0000
2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82,686,867	99.9220	64,500	0.0780	0	0.0000
3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82,686,867	99.9220	64,500	0.0780	0	0.0000
4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82,686,867	99.9220	64,500	0.0780	0	0.0000
6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2,309,367	99.4658	442,000	0.5342	0	0.00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82,686,867	99.9220	64,500	0.078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6、议案7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已经剔除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票数)。担任公司董监高的股东张林兴持有公司股份25,350,000股。

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6、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本次投票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议案5为普通决议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许春玲、武琳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陕西黑猫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3920　证券简称:世运电路　公告编号:2022-074

转债代码:113619　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世运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世运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万元。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2年9月8日起算,截至2022年9月22日收盘,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9.32元/股的85%,若未来20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将可能触发“世运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发行日期:2021年1月20日

2、发行数量:1,000万张(100万手)

3、发行面值:100元/张

4、发行总额:10亿元人民币

5、票面利率:第一年0.3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6、债券期限:自2021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19日

7、上市日期:2021年2月19日

8、转债代码:113619

9、转债简称:世运转债

10、转股起止日期:自2021年7月26日至2027年1月19日

11、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26.50元/股。2021年6月17日,转股价格调整为19.92元/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披露的《世运电路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2022年6月21日,转股价格调整为19.32元/股,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披露的《世运电路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本次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2年9月8日起算,截至2022年9月22日收盘,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9.32元/股的85%,若未来20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继续满足相关条件,将可能触发“世运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世运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世运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3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2-50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达到1%的公告

股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2年9月22日,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控赛格”或“公司”)收到股东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赛格”)的《关于减持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实施进展情况的函》,深赛格及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自2020年10月14日至2022年9月21日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933,600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0.99%。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三十一楼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三十一楼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0月14日(一致行动人赛格集团) 2022年8月8日-2022年9月21日(深赛格)				
股票简称	华控赛格		股票代码	000068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赛格集团/A股	73,600		0.01%		
深赛格/A股	9,860,000		0.98%		
合计	9,933,600		0.99%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本次变动前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股份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赛格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34,151,200	3.39	34,077,600	3.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4,151,200	3.39	34,077,600	3.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深赛格	合计持有股份	154,822,846	15.38	144,962,846	14.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4,822,846	15.38	144,962,846	14.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持有股份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	188,974,046	18.77	179,040,446	17.79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40)。股东深赛格在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0,200,1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 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股东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2)。赛格集团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后的6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规定,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207,42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61%)。(已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深赛格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2-124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盐酸纳布啡注射液获得临床试验通知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人福”,公司持有其80%的股权)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盐酸纳布啡注射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名称:盐酸纳布啡注射液

二、剂型:注射剂

三、申请事项:临床

四、注册分类:化学药品2.4类

五、申请人: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六、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2年7月15日受理的盐酸纳布啡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重症监护病房患者的镇痛(ICU镇痛)临床试验。

盐酸纳布啡注射液广泛应用于缓解中至重度疼痛,也可作为复合麻醉时麻醉诱导。盐酸纳布啡注射液于2013年获批上市,获批适应症为“作为镇痛药用于复合麻醉时的麻醉诱导”,本次拟增加适应症为“用于重症监护病房患者的镇痛(ICU镇痛)”,目前盐酸纳布啡注射液在全球范围内均无ICU镇痛相关适应症获批上市。2021年,宜昌人福盐酸纳布啡注射液销售额约为5.9亿元人民币。截至目前,宜昌人福该项目累计投入约为300万元人民币。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宜昌人福在收到上述药物临床试验通知书后,将着手启动药物的临床研究相关工作,待完成临床研究后,将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递交临床试验数据及相关资料,申报生产上市。

医药产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药品研发的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1398　证券简称:工商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35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22年6月23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年会选举陈德霖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近日,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工商银行陈德霖任职资格的批复》(银保监复(2022)663号)。根据有关规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保监会)已核准陈德霖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陈德霖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任职已生效。本行欢迎陈德霖先生加入本行董事会。

陈德霖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并无其他与委任陈德霖先生有关的事宜需提请本行股东及债权人注意,亦无其他根据监管规定须予披露的资料。

特此公告。

附件:陈德霖先生简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附件:

陈德霖先生简历

陈德霖,男,中国国籍,1954年10月出生。

陈德霖先生现任圆币钱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易信连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香港汇德收购公司主席及执行董事、香港金融学院高级顾问、香港中文大学崇基学院校董会主席。曾任香港金融管理局总裁、香港外汇基金管理局副局长、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办公室主任、渣打银行亚洲区副主席等职务。

陈德霖先生1976年获香港中文大学社会科学学士学位,2003年获香港中文大学荣誉院士,2020年获香港城市大学荣誉工商管理学博士,2021年获香港岭南大学荣誉工商管理学博士。

陈德霖先生1999年获香港特别行政区颁发银紫荆星章,2012年获香港特别行政区颁发金紫荆星章。2012年获选为香港银行学会资深会士,2020年获亚洲金融科技师学会(IFTA)颁发“金融科技成就大奖”,2021年获《亚洲银行家》(The Asian Banker)颁发“领袖终身成就奖”(Leadership Lifetime Achievement Award),2022年获香港银行学会委任为荣誉顾问会长(Honorary Advisory President)。

股票代码:600446　股票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5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9月22日,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信息披露义务人徐岷波先生通过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同时披露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2022年9月22日,公司收到徐岷波先生出具《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补充说明》,现就相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关于累计变动比例达到5%的情况说明

自2007年至5月25日至2022年9月15日止,徐岷波先生持股比例变动达48次,2022年9月15日当日共减持公司股份632,953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0673%,累计减少的持股比例达到5.057%,其中个人主动减持的持股比例4.4948%,其他原因累计稀释的持股比例0.5622%。在2022年9月15日累计持股变动比例达到5%后,减持超出数量为536,709股,超出比例为0.057%,成交金额约为5,898,439.35元。由于个人主动减持的持股比例没有达到5%,股东误以为持股变动比例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因此未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累计变动比例达到1%的情况说明

徐岷波先生于2022年7月19日当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卖出700,000股,自2020年12月17日至2022年7月19日累计减少的持股比例达到1.0593%,由于对规则不熟悉,未及时通知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就累计变动比例达到1%的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徐岷波先生自2020年12月17日至2022年7月19日期间,因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大宗交易减持及其他事项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变化的原因,持有金证股份股权比例由8.95%减少至7.89%,累计变动比例达到1%。本次权益变动后,徐岷波先生持有公司74,276,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89%。具体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姓名	徐岷波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155号半岛花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12月17日至2022年7月19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20-12-17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	-0.029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1-03-25	人民币普通股	-	-0.7690%
	限制性股票回购	2021-04-19	人民币普通股	-	0.0006%
	限制性股票回购	2021-11-19	人民币普通股	-	0.0038%
	大宗交易	2022-06-24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0.1063%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7-08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0.0213%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7-15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0.0106%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7-18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0.0531%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7-19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0.0744%
	合计	-	-	-2,750,000	-1.0593%

备注:

1、信息披露义务人徐岷波先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3、本次累计变动比例达到1%的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承诺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徐岷波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026,471	8.95	74,276,471	7.89

截至2022年7月19日,徐岷波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276,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9%;其持有的股份被质押数为48,75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65.63%,占公司总股本的5.18%。本次权益变动后,除前述质押情况外,徐岷波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系徐岷波先生为履行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而进行的减持、大宗交易减持及其他事项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变化的原因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2、徐岷波先生的减持股份计划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截至2022年7月19日,徐岷波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使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截至目前,本公司各股东持股相对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第一大股东仍为李结义,持股比例为8.99%。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龙江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2-040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广州辰崧”)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4%。

●本次广州辰崧将其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92,000,000股全部提前购回,本次提前购回的股份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8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99%。

2022年9月22日,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辰崧《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告知函》,获悉广州辰崧于2022年9月21日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手续,具体如下:

2020年8月13日,广州辰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办理了相关手续(详见2020年8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0-028号公告)。

2021年8月13日,广州辰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手续,延期至2022年8月12日购回(详见2021年8月17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1-029号公告)。

2022年8月12日,广州辰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手续,延期至2022年9月9日购回(详见2022年8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2-033号公告)。

2022年9月9日,广州辰崧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9,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9%)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手续,延期至2022年9月30日购回(详见2022年9月1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编号为临2022-039号公告)。

一、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情况

1.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初始交易日期	到期购回日期	实际购回日期	参与交易证券公司	交易数量(股)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8月13日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9月21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000,000

2.本次股票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92,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0.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99%
解除质押时间	2022年9月21日
持股数量	115,000,000股
持股比例	8.7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后续如有相关质押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	8.36	58,000,000	58,000,000	52.73	4.41	0	0	0	0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00	8.74	92,000,000	0	0	0	0	0	0	0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1,640,048	0.1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26,640,048	17.22	150,000,000	58,000,000	25.59	4.41	0	0	0	0

三、备查文件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工银瑞信泰颐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第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9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泰颐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泰颐三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47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泰颐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年9月15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九次分红,2022年第三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泰颐三年定开债券A	工银泰颐三年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471	008472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77	1.0065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7,646,431.49	215.77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76	0.064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详见届时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年9月27日
除息日	2022年9月2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年9月2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2年9月27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2年9月2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22年9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2年9月29日起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运作期内赎回。

3、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22年9月26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6、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7、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8、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基金销售机构相关信息 。

9、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481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公告编号:2022-128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30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9月23日(星期五)至09月29日(星期四)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481@shuanglia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30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30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缪文彬

总经理:刘正宇

董事会秘书:王磊

财务总监:马学军

独立董事:樊高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30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